

一. 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

杭州市余杭区公路与运输管理服务中心、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：

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，我们，本投标文件签字方，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：如你方接受本投标，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的价格完成 2024 年余杭区县道公路标线更新项目【招标编号：CTZB-2023110326】的实施。

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（单位均为人民币元）

序号	名称	具体服务	单价最高限价	报价（折扣率）	服务期限
1	反光标线	按照合同规定的形式、范围与内容履行与项目有关服务	50 元/平方米	94%	养护期一年（2024 年 1 月 1 6 日-2025 年 1 月 15 日）。
2	震荡标线	按照合同规定的形式、范围与内容履行与项目有关服务	150 元/平方米		
3	标线除线	按照合同规定的形式、范围与内容履行与项目有关服务	60 元/平方米		
4	标牌背面广告牌	按照合同规定的形式、范围与内容履行与项目有关服务	200 元/平方米		
▲注：投标人针对四项服务内容必须统一报一个折扣率，否则做无效标处理。					

1、本项目按单价折扣率进行报价，最终按实结算（如报价单价折扣率为 90%，那最终结算价格=单价限价*90%*数量），合同结算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。反光标线单价最高伍拾元/平方米（¥：50 元/平方米）、震荡标线单价最高壹佰伍拾元/平方米（¥：150 元/平方米）、标线除线单价最高陆拾元/平方米（¥：60 元/平方米）、标牌背面广告牌：贰佰元/平方米（¥：200 元/平方米）。投标单价超过最高价为无效标。

2、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。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、服务；如供应商承诺提供赠品、回扣、采购预算中本身不包含的其他商品或服务，视作无效承诺，不得因无效承诺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，也不得将其作为中标（成交）条件或者合同签订条件；总价不为零，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、服务单价为零的，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。采购内容未包含在《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》名称栏中，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，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，投标无效。

3、特别提示：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，中标供应商名称、地址和中标金额，主要中标标的名称、服务范围、服务要求、服务时间、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。

4、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，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。注：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